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3-033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股东延长锁定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后股本变化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47号)核准,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101,66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75元,并于2022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08,406,667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增发、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二、相关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方庆照,实际控制人方庆照、陈桂华、方凯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如方庆照、方凯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25%;如方庆照、方凯出于任何原因离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3、当首次出现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在原承诺期限36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即锁定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42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4、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企业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企业已持有的公司股票,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4、本企业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

三、相关股东股份锁定期延期情况

2023年5月8日系公司上市后6个月的期末,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23.75元/股,触发上述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股份锁定期的相关承诺,上述相关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方式	持股比例(%)	原股份锁定到期日	现股份锁定到期日
方庆照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46,300,000	直接持股	42.71	2025年11月7日	2026年5月7日
方凯	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总经理	5,870,000	直接持股	5.41	2025年11月7日	2026年5月7日
陈桂华	实际控制人	13,860,000	直接持股	12.79	2025年11月7日	2026年5月7日
泉州智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4,770,000	直接持股	4.4	2025年11月7日	2026年5月7日
泉州方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4,060,000	直接持股	3.75	2025年11月7日	2026年5月7日
泉州智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3,485,000	直接持股	3.21	2025年11月7日	2026年5月7日
泉州方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2,120,000	直接持股	1.96	2025年11月7日	2026年5月7日

上述延长锁定期的股份未解除限售前,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将遵守相关承诺。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股东已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出具的承诺,就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事项自愿延长6个月股份锁定期。公司相关股东本次延长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股份锁定期的行为不存在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形,不存在有损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相关股东延长锁定期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体育　　公告编号:2023-025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将举办2022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互动、回应关注问题。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安排

1.召开时间: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15:00-17:00

2.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3.出席人员:董事长覃聚微先生,董事、总经理吴晓龙先生,独立董事王磊先生,财务总监刘克文先生,董事会秘书邹玮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4.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http://irm.cninfo.com.cn)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公开征集问题

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升交流效率,现就公司2022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提前登陆“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http://irm.cninfo.com.cn)进入公司2022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页面或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提问。公司将对征集到的问题进行整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集中答复。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体育　　公告编号:2023-026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并拟继续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达集团”)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拟于股份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一百八十天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784,47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股份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一百八十天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1,568,95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00%,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1月20日、5月5日、5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持股5%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截至2023年5月8日,莱茵达集团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公司近日收到莱茵达集团《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3年5月8日,莱茵达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高靖娜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2,6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8%,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5,7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减持股份来源是公司上市后非公开发行股份与协议转让所得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莱茵达集团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02月08日	80,000	2.85	0.01%
		2023年02月10日	850,000	2.86	0.07%
高靖娜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02月16日	770,000	2.87	0.06%
		2023年02月20日	1,000,000	2.81	0.08%
		2023年02月21日	1,100,000	2.84	0.09%
		2023年04月18日	950,000	2.92	0.07%
		2023年04月19日	50,000	2.93	0.01%
		2023年05月04日	1,950,000	2.95	0.15%
		2023年05月05日	2,900,000	3.00	0.22%
		2023年05月08日	3,900,000	3.04	0.30%
	大宗交易	2023年01月09日	6,000,000	2.77	0.47%
		2023年01月10日	3,000,000	2.75	0.23%
		2023年01月11日	2,480,000	2.69	0.19%
		2023年01月16日	5,000,000	2.72	0.39%
		2023年01月17日	3,000,000	2.68	0.23%
		2023年01月18日	3,000,000	2.68	0.23%
		2023年01月19日	3,300,000	2.70	0.26%
合计			39,330,000		3.05%

注:表格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比	股数(股)	占比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10,480,000	8.57%	109,550,000	8.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0,480,000	8.57%	109,550,000	8.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高靖娜	合计持有股份	53,600,000	4.16%	15,200,000	1.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3,600,000	4.16%	15,200,000	1.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164,080,000	12.73%	124,750,000	9.68%

注:表格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莱茵达集团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且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披露的莱茵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莱茵达集团、高靖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2、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余额。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九日

关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销售国泰民泽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建设银行决定自2023年5月11日起新增销售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国泰民泽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18353)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人可通过建设银行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列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8353	国泰民泽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

注:1、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限制,赎回最低份额限制请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如建设银行有不同规定,投资者通过建设银行办理相关业务时,需同时遵循建设银行的具体规定。

2、投资者通过建设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否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建设银行活动公告为准。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渠道办理相关业务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19层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

国泰民泽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为养老目标风险基金,本基金基金名称中的“养老”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3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

本基金Y类份额是本基金针对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设立的单独份额类别,Y类基金份额的申赎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还应同时遵守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相关规定。除另有规定外,投资者购买Y类份额的款项应来自其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基金份额赎回等款项也需转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人未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或者政策规定的其他领取条件时不可领取个人养老金。

个人养老金可投资的基金产品需符合《暂行规定》要求的相关条件,具体名录由中国证监会确定,每季度通过相关网站及平台等公布。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不符合相关条件从而被移出名录的情形,届时本基金将暂停办理Y类份额的申购,投资者由此可能面临无法继续投资Y类份额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0日

国泰瑞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5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瑞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瑞丰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23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2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瑞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5月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7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51,288,162.77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3年度第二次分红。

注:(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5月11日
除息日	2023年5月1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5月1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3年5月11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23年5月1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3年5月15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点。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并根据发行人公告的限售期安排,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网下获配股票限售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盛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中药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MSCI中国A股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航天南湖688552.SH]	[航天南湖688552.SH]	[航天南湖688552.SH]	[航天南湖688552.SH]	[航天南湖688552.SH]
获配数量(股)	9556	4744	1501	9556	1706
限售数量(股)	956	475	151	956	171
限售股总成本(元)	20238.52	10055.75	3196.67	20238.52	3620.07
限售股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元)	20238.52	10055.75	3196.67	20238.52	3620.07
限售股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锁定期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3年05月08日数据。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0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并根据发行人公告的限售期安排,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网下获配股票限售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盛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中药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MSCI中国A股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慧智微688512.SH]	[慧智微688512.SH]	[慧智微688512.SH]	[慧智微688512.SH]	[慧智微688512.SH]
获配数量(股)	7209	5154	1622	7209	1874
限售数量(股)	721	516	163	721	188
限售股总成本(元)	15083.32	10794.72	3409.96	15083.32	3932.96
限售股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元)	15083.32	10794.72	3409.96	15083.32	3932.96
限售股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锁定期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3年05月08日数据。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0日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05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16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炳智、吴国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旭巍

2. 离任基金经理基本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旭巍
离任原因	退休
离任日期	2023年05月0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基金经理调整事宜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0日

前海开源润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05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润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润和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6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悦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旭巍

2. 新任基金经理基本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悦			
任职日期	2023年05月08日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4年至2016年任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研究总部债券交易员,2016年9月加盟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固收现金团队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4368	前海开源聚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8年12月25日	-
	005720	前海开源乾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12月25日	-
	001870	前海开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19年07月29日	-
	004473	前海开源尊享货币市场基金	2018年12月25日	2019年08月20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基本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旭巍
离任原因	退休
离任日期	2023年05月0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基金经理调整事宜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3-038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9日(星期二)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治宇先生。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上合社区33区大宝路83号美生慧谷科技园美谷一楼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注:本决议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4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会议出席总体情况

1、参加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8名,代表股份81,280,1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8729%。

2、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共9名,代表股份79,627,6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6963%。

3、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9名,代表股份1,652,5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766%。

(二)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10名,代表股份1,652,6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176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1%。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1,652,5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1766%。

(三)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彭晓燕和敬妙妙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为81,278,8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4%;反对票为1,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6%;弃权票为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为1,651,3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13%;反对票为1,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87%;弃权票为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该议案表决通过。

2、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81,278,8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4%;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51,3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13%;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表决通过。

3、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81,278,8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4%;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51,3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13%;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表决通过。

4、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81,278,8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4%;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51,3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13%;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表决通过。

5、审议《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81,273,8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2%;反对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46,3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88%;反对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38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表决通过。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81,278,8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4%;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51,3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13%;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表决通过。

7、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81,273,8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2%;反对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46,3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88%;反对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38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表决通过。

8、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81,273,8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2%;反对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46,3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88%;反对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38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表决通过。

9、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81,278,8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4%;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51,3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13%;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表决通过。

10、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81,278,8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4%;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51,3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13%;反对1,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表决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彭晓燕和敬妙妙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九日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深圳